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重要提示

1、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54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9.80元/股，网下发行数量为5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

3、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0年3月12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4、根据2010年3月11日公布的《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送达最终获配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7号）的要求，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

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报价的24家股票配售对象均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资金，有效申购资金为219,978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11,110万股。

二、网下配售结果

本次网下发行总股数54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4.860486048%，有效申购倍数为20.57倍，最终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股数为539.9992万股，配售产生的8股零股由主承销商包销。股票配售对象的最终获配数量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 (股)	获配数量 (股)
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超越理财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48,604
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5,400,000	262,466
3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5,400,000	262,466
4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5,400,000	262,466
5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5,400,000	262,466
6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通星海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0	145,814
7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5,400,000	262,466
8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证券账户	5,400,000	262,466
9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5,400,000	262,466
1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托管理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2,500,000	121,512
1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5,400,000	262,466
12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5,400,000	262,466
13	葛洲坝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葛洲坝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400,000	68,046
14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	5,400,000	262,466
1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5,400,000	262,466
16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00	262,466
1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5,400,000	262,466
1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5,400,000	262,466
1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社保基金七零七组合	5,400,000	262,466
20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48,604
21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5,000,000	243,024
22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中原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5,400,000	262,466

23	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5,400,000	262,466
24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5,400,000	262,466

注：（1）上表内的“最终获配数量”是以本次发行网下配售中的配售比例为基础，再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零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表中股票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多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股票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三、持股锁定期限

网下股票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四、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股票配售对象的全部申购资金（含获得配售部分）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照《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股票配售对象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3561185 83561186 83561189

联系人：王玮、程天雄、吴江

发行人：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3月16日